【股票代號：451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公司地址：臺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16 號

公司電話：(04)2566-211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7
(七)關係人交易	57~60
(八)質押之資產	6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　他	60~6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7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7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
3.大陸投資資訊	74
(十四)部門資訊	75~76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炎輝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2　日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285 號 19 樓之 1
19F.-1, No.285, Sec. 2, Taiwan
Blvd., West Dist. Taichung City
40308, Taiwan
Tel +886 4 23211868
Fax +886 4 23211866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收入認列之重要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3.；收入認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銷售產品，正常營業活動中銷售產品所產生之收入，收入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各銷售合約所訂交易條件來決定商品控制之移轉時點，並認列收入。各交易條件需依各合約條款認定，因此，本會計師特別關注於產品銷貨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對產品之收入認列，其所採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貨合約之條件與收入認列適當入帳。並對期末及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核對產品銷售合約所載之交貨條件及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二、應收款項之（預期）減損損失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重要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1.；應收款項減損評價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備抵損失主係根據管理階層對預期信用損失之估列，其考量公司銷售客戶的信用可靠性、目前市場環境以及客戶特定條件等，故評估過程涉及到相當程度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餘額重大且目前經濟環境風險使得應收款項收回風險增加。因此，應收款項(預期)減損評估之測試為本會計師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評估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測試帳齡之正確性、分析帳齡變動之情形及針對重大逾期帳款進行分析，並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複核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

三、存貨減損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6.；存貨評價情形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有關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括辨認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及呆滯存貨提列比率，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餘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存貨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檢視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以驗證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評估跌價損失之合理性，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並複核計算之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區分與管控過時與呆滯存貨之適當性，執行抽樣程序以檢視存貨庫齡的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藉以評估過時及呆滯之存貨所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查核團隊成員之指導、監督及複核其執行之工作，並負責形成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福郎

會計師：王戊昌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金　額	%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387,697	6	$315,478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23,476	-	28,172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三))	495,071	8	575,311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39,138	1	28,26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269,347	4	381,174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3,477	-	7,91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103,238	2	14,88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16,940	-	93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35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七))	1,120,763	19	578,614	13
1410	預付款項	52,068	1	11,428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六(八))	524,532	9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一))	58,737	1	59,93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095,719	51	2,002,108	4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九))	96,381	2	87,08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十))	94,717	2	69,81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十一))	1,566,308	25	996,559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二))	186,366	3	236,925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六(十三))	956,117	16	958,887	2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十四))	1,850	-	2,15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三十五))	36,602	1	18,461	-
1920	存出保證金	7,403	-	7,159	-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十五)及七)	19,024	-	30,294	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十五)及七)	920	-	1,84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7	-	15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65,845	49	2,409,335	55
1xxx	資產總計	$6,061,564	100	$4,411,443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742,476	12	$749,365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七))	510,000	8	310,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九))	131,751	2	49,136	1
2150	應付票據	17,184	-	37	-
2170	應付帳款	300,173	5	228,066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45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	193,725	3	73,21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69	-	1,75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九))	13,482	-	8,029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八))	148,032	2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9,285	-	12,305	-
2310	預收款項	1,585	-	1,01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二十二))	936,176	18	231,334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35	-	93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09,173	50	1,665,654	38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	2,986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二十一))	813,184	13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二))	96,879	2	524,298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三十五))	21,722	-	18,23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56,761	3	233,371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二十三))	2,032	-	5,016	-
2645	存入保證金	2,767	-	2,7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96,331	18	783,689	18
2xxx	負債總計	4,105,504	68	2,449,343	56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四及六(二十四))	1,089,633	17	1,080,107	2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五))	373,739	6	270,497	6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六))	217,262	4	412,266	9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七))	111,725	2	196,080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792,359	29	1,958,950	4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二十八))	163,701	3	3,150	-
3xxx	權益總計	1,956,060	32	1,962,100	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6,061,564	100	$4,411,44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14年度 金額	%	113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六(二十九))	$1,664,803	100	$1,702,3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	(1,407,090)	(85)	(1,349,486)	(80)
5900	營業毛利	257,713	15	352,883	2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78,774)	(10)	(146,488)	(8)
6200	管理費用	(126,791)	(8)	(88,22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177)	(3)	(46,80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9,947)	(1)	2,0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0,689)	(22)	(279,464)	(1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12,976)	(7)	73,41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一))	4,702	-	3,224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三十二))	70,980	4	44,60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六(三十三))	(27,361)	(2)	68,590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六(三十四))	(78,468)	(4)	(49,357)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64)	-	3,19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611)	(2)	70,261	4
7900	稅前淨利(損)	(146,587)	(9)	143,680	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六(三十五))	12,818	1	(30,228)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3,769)	(8)	113,452	6
8200	本期淨利(損)	(133,769)	(8)	113,452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三十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88	-	5,83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335)	(5)	51,157	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11)	-	(93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1,358)	(5)	56,056	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87)	-	8,37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4)	-	(1,63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71)	-	6,74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429)	(5)	$62,799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7,198)	(13)	$176,251	1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110,884)	(7)	$113,537	6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22,885)	(1)	(85)	-
		($133,769)	(8)	$113,452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192,951)	(12)	$176,137	10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24,247)	(1)	114	-
		($217,198)	(13)	$176,251	10
	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三十七))	($1.02)		$1.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三十七))	($1.02)		$1.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92,017	$3,251	$273,237	($20,253)	$159,565	$1,858,421	$3,036	$1,861,4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95	-	(9,895)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5,608)	-	-	(75,608)	-	(75,608)
民國113年度淨利(淨損)	-	-	-	-	113,537	-	-	113,537	(85)	113,452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832	6,544	50,224	62,600	199	62,799
民國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369	6,544	50,224	176,137	114	176,25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101,912	$3,251	$307,103	($13,709)	$209,789	$1,958,950	$3,150	$1,962,100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1,080,107	$270,497	$101,912	$3,251	$307,103	($13,709)	$209,789	$1,958,950	$3,150	$1,962,1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937	-	(11,93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6,408)	-	-	(86,408)	-	(86,408)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	59,580	-	-	-	-	-	59,580	-	59,580
民國114年度淨利(淨損)	-	-	-	-	(110,884)	-	-	(110,884)	(22,885)	(133,769)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88	(709)	(83,646)	(82,067)	(1,362)	(83,429)
民國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596)	(709)	(83,646)	(192,951)	(24,247)	(217,19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526	34,568	-	-	-	-	-	44,094	-	44,09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094	-	-	-	-	-	9,094	(9,094)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23,800)	(23,80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217,692	217,69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1,089,633	$373,739	$113,849	$3,251	$100,162	($14,418)	$126,143	$1,792,359	$163,701	$1,956,0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46,587)	$143,6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1,271	60,879
攤銷費用	2,490	3,55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9,947	(2,0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666	3,896
利息費用	78,468	49,357
利息收入	(4,702)	(3,224)
股利收入	(10,969)	(12,8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464	(3,19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5)	(2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	(46,67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6,119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27)	(751)
其他項目	(17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9,426	48,8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875)	7,66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2,582	(15,88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387	(60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483)	(9,08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	(436)
存貨(增加)減少	110,728	74,60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5,364	21,71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3,201	(40,8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2,900	37,1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49,922)	(38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6,823)	(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5,286)	(45,27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59)	45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40,039)	(3,79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284)	(1,25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67	(3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78)	(2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696)	(1,0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17,120)	(51,6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4,220)	(14,530)
調整項目合計	85,206	34,342

(接次頁)

（承前頁）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1,381)	$178,022
收取之利息	4,702	3,211
收取之股利	12,603	12,898
支付之利息	(61,619)	(48,98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926)	(28,0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621)	117,1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87)	(11,2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99	4,625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	(6,59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97	5,65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4,687)	-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4,511)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12,50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166)	(44,1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	2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59)	(2,853)
存出保證金減少	4,401	2,951
取得無形資產	(720)	(855)
取得使用權資產	(30,279)	(13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77,482
其他投資活動	-	13,2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9,532	38,1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79,835
短期借款減少	(153,494)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0	50,000
發行公司債	899,500	-
舉借長期借款	-	12,600
償還長期借款	(953,545)	(223,273)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19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85)
租賃本金償還	(13,631)	(12,341)
發放現金股利	(86,408)	(75,6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578)	(168,7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114)	2,0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2,219	(11,3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5,478	326,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7,697	$315,4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係於58年設立，前身為高豐鐵工廠，於61年變更登記為高鋒有限公司，68年依有關法令變更為高鋒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81年10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87年核准上櫃。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等。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2.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5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此修正定義可兌換性，並提供當某一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企業如何決定衡量日之即期匯率之相關應用指引。另此修正要求企業於某一貨幣不可兌換為另一貨幣時，於其財務報表中提供更有用之資訊。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ESG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2)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之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3)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A.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B.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C.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4)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例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1)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

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A.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B.未認列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和

C.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2)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IFRS 17「保險合約」

IFRS 17「保險合約」代 IFRS 4並建立企業所發行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此準則適用於企業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包含再保險合約)、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及所發行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前提是該企業亦發行保險合約。嵌入式衍生工具、可區分之投資組成部分及可區分之履約義務應與保險合約分離。於原始認列時，企業應將所發行保險合約組合分為三群組：虧損性、無顯著風險成為虧損性及剩餘合約群組。IFRS 17要求現時衡量模式，於每一報導期間再衡量該等估計。衡量係基於合約之折現及機率加權後之現金流量、風險調整及

代表合約未賺得利潤(合約服務邊際)之要素。企業得對部分保險合約適用簡化衡量方法(保費分攤法)。於企業提供保險保障期間及企業自風險解除時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所產生之收益。若保險合約群組成為虧損，企業立即認列損失。企業應分別列報保險收入、保險服務費用及保險財務收益及費用，並須揭露有關來自於保險合約之金額、判斷及風險資訊。

4.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遞延生效日、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預期回收、可歸屬於投資服務之合約服務邊際、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損失之回收及其他等修正，該等修正並未改變準則之基本原則。

5.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 IFRS 9-比較資訊」

此修正允許企業於初次適用IFRS 17所列報之各比較期間選擇適用分類覆蓋法。此選擇允許企業對於所有金融資產，包括該等並未與IFRS 17範圍內之合約連結之活動所持有者，按逐項工具基礎，於比較期間基於其預期對該等資產於初次適用IFRS 9時將如何分類，分類該等金融資產。已適用IFRS 9或將同時初次適用IFRS 9及IFRS 17之企業得選擇適用分類覆蓋法。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金管會於2025年9月25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2028年度起適用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IFRS 18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IFRS 18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及IAS 28 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1)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2)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3.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 IFRS 會計準則。

4.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此修正新增從非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之功能性貨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時，所有金額(含比較金額)須採用最近一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而此修正亦包括一項例外，針對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均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且其國外營運機構為非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之企業，

免於重新換算比較金額。並新增揭露包含換算方法及適用該換算方法之國外營運機構之彙總財務資訊。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4.12.31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3.12.31
高鋒工業(股)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淮安高鋒)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100.00%	100.00%
高鋒工業(股)公司	TAKAWA SEIKI, INC (美國高和)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60.00%	60.00%
高鋒工業(股)公司	全高有限公司	各類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100.00%	100.00%
高鋒工業(股)公司	達佛羅(股)公司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59.87%	—
達佛羅(股)公司	Axile Machine Europe GmbH.(德國 AMEU)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100.00%	—
達佛羅(股)公司	Microcut Europe d.o.o (克羅埃西亞 ME)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75.00%	—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本公司為擴充工具機種多樣化及提升現有技術能力及響應國發會整合方案，於114年4月17日臨時董事會決議參與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114年4月30日，以2億4仟萬元取得52.44%股權，具有控制能力，故於取得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該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另於114年6月9日再向關係人增購股權，使得持股比率為59.87%，另其相關轉投資之子公司-Axile Machine Europe GmbH(德國AMEU)、Microcut Europe d.o.o(克羅埃西亞ME)亦一併併入。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4.12.31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3.12.31
達佛羅(股)公司	Axile Machine Corp. (加拿大 AMC)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100.00%	—

Axile Machine Corp.(加拿大AMC)於114年1月31日經加拿大當地主管機關核准辦理解散清算致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能力，未將公司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

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存款分別為26,815及63,748存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	113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
達佛羅(股)公司	40.13%	$168,074	-

(1)上列子公司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五。

(2)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資產負債表：

	達佛羅(股)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1,328,249
非流動資產	542,938
流動負債	(1,471,719)
非流動負債	-
權　　益	$399,468

B.綜合損益表：

	達佛羅(股)公司及子公司
	114年5至12月
營業收入	$373,043
本期淨利(損失)	($55,14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03)

C.現金流量表：

	達佛羅(股)公司及子公司
	114年5至12月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0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4,3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0,10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8,5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9,1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604

(四)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及餘額

(1)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4)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計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始衡量中。

1.金融資產

(1)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原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消除或重大減少若不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本公司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利息收入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減損

A.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IFRS 9範圍內之資產；或

(b)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集團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

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集團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集團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八)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採用權益法所決定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淨投資之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當本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

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年至50年
機器設備	4年至15年
運輸設備	5年至10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集團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集團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集團採有系統且合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集團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三至十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依我國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其子法課徵之碳費不適用IFRS 解釋第21號「公課」，而係依照IAS 37「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及衡量。若估計全年排放量很有可能超過起徵點門檻，則於期中財務報告應按已發生之排放量佔估計全年排放量之比例為基礎估列碳費相關負債。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根據與退休金負債存續期間相同之政府公債利率決定。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八)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所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

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一)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辨認客戶合約；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集團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本集團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集團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二十二)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三)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作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係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3.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1)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2)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3)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4.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集團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等級輸入值，本集團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3.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4.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5.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7.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8.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824	$698
支 票 存 款	1,877	9,478
活 期 存 款	250,053	211,559
外 幣 存 款	134,943	93,743
合　　計	$387,697	$315,478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受限制之活期存款、質押及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明細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之定期存款	$25,200	$16,200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30,637	40,838
定期存款	2,900	2,900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		
合　　計	$58,737	$59,938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0,909	$20,879
股票	2,567	7,293
合　　計	$23,476	$28,172

1.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355,025	$342,338
國外回台上市公司股票	8,610	8,610
小　　計	363,635	350,948
評價調整	131,436	224,363
合　　計	$495,071	$575,311

1.本集團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95,071及575,311。

2.本集團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3.相關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39,138	$28,263
非因營業而發生	-	-
小　　計	39,138	28,263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39,138	$28,263

1.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均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事。

2.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之說明。

(五)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256,656	$380,026
應收分期票款	10,326	2,702
應收分期帳款	4,446	1,828
減：備抵損失	(858)	(2,85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223)	(532)
應收帳款淨額	$269,347	$381,174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5	$5,895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145	2,133
減：備抵損失	(2)	(2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1)	(8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477	$7,915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6個月，部分分期款約為6至48個月。
2.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應收票據、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297,421	$126	$297,295
逾期 0~30 天	14,085	129	13,956
逾期 31~180 天	14,121	194	13,927
逾期 181~365 天	8,703	422	8,281
逾期超過一年	59,200	58,961	239
合　　計	$393,530	$59,832	$333,698

113 年 12 月 31 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418,763	$986	$417,777
逾期 0~30 天	20,743	765	19,978
逾期 31~180 天	5,570	305	5,265
逾期 181~365 天	6,300	191	6,109
逾期超過一年	57,031	55,313	1,718
合　　計	$508,407	$57,560	$450,847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應收票據、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57,560	$59,590
加：企業合併取得	12,665	-
加：減損損失提列	5,514	-
減：減損損失迴轉	-	(2,047)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15,903)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	17
期末餘額	$59,832	$57,560

以上之提列金額並未考量已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信用狀及擔保品)之影響。

5.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資金調撥款(註 1)	$155,237	-
應收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註 2)	58,928	-
應收退稅款	11,216	$5,901
其他	9,576	8,979
小　　計	234,957	14,880
減：備抵損失(註 1)	(131,719)	-
其他應收款淨額	$103,238	$14,8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應收其他款項	$20,940	$935
減：備抵損失	(4,000)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16,940	$935

(註1)應收資金調撥款係屬具控制力前(114年4月30日)，因為子公司－達佛羅(股)公司由前董事長張錦鋒先生調撥資金未收回款154,804以及114年10月及12月因前述因素代其支付433合計155,237，經評估因尚難確認其回收之可能性，其併同列帳其他應付款之應付資金調撥款23,518考量後，提列備抵損失。另此資金調撥款於115年1月30日由達佛羅(股)公司向張錦鋒先生提起擅自挪用公司資金之刑事告訴。

(註2)應收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款係本集團於114年8月26日與智勝科技(股)公司簽訂位於臺中市中部科學園區之在建工程買賣契約，另因其土地係向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營建局承租故一併移轉，其相關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在建工程：	
出售價款	$571,429
租賃負債帳面價值	36,157
在建工程帳面價值	(564,190)
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	(37,150)
處分相關費用	(12,365)
處分待出售資產損失	($6,119)

其他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	-
加：企業合併取得	$131,286	-
加：減損損失提列	4,433	-
減：除列	-	-
其他應收款淨額	$135,719	-

(七)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670,361	$366,491
物　　料	24,820	27,332
在 製 品	312,045	153,003
半 成 品	17,324	20,983
製 成 品	96,213	10,805
合　　計	$1,120,763	$578,614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及代加工成本	$1,367,028	$1,345,64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3,239	1,209
存貨報廢損失	3,998	242
存貨盤(盈)虧	3,436	3,311
下腳及報廢品收入	(611)	(922)
營業成本合計	$1,407,090	$1,349,486

2. 本集團於114及113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33,239及1,209。
3. 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待出售不動產	$524,532	-
減：累計減損	-	-
淨　　額	$524,532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48,032	-

成　　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	-
企業合併取得	$512,044	-
增添	64,511	-
處分	(613,705)	-
使用權資產轉入	37,15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524,532	-
期末餘額	$524,532	-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減損損失提列	-	-
期末餘額	-	-

A.本集團為改善財務結構子公司-達佛羅(股)公司董事會決議預計出售臺中市上楓段土地及上楓之建物。另其相關之銀行借款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項下表達。

B.以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8,717	$30,016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74,624	74,624
小　　計	103,341	104,640
評價調整	(6,960)	(17,552)
合　　計	$96,381	$87,088

1.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為該等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質押之情況。

3.相關價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94,717	$69,815
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		
Axile Machine Corp	-	-
合　　計	$94,717	$69,815

1.上述有關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營業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五。

2.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包含未列入合併之子公司)：

	114 年度	113 年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3,464)	$3,19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64)	$3,198

3.Axile Machine Corp已於114年1月31日辦理解散清算，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尚未清算完結。

4.本集團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自用	$1,514,577	$943,981
營業租賃出租	51,731	52,578
合　　計	$1,566,308	$996,559

1. 自用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439,408	-
房屋及建築	1,360,493	$1,249,533
機器設備	301,265	209,186
運輸設備	19,617	15,356
其他設備	113,927	93,37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04,191	48,354
成本合計	2,338,901	1,615,801
減：累計折舊	(824,324)	(671,820)
累計減損	-	-
合　　計	$1,514,577	$943,98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4.1.1 餘額	-	$1,249,533	$209,186	$15,356	$93,372	$48,354	$1,615,801
企業合併取得	$754,730	355,513	80,627	10,901	22,493	659	1,224,923
增　添	-	-	11,024	1,721	3,372	53,194	69,311
處　分	-	(514)	-	(8,374)	(5,510)	-	(14,398)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315,966)	(245,814)	-	-	-	-	(561,78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44	1,775	428	13	200	1,984	5,044
114.12.31 餘額	$439,408	$1,360,493	$301,265	$19,617	$113,927	$104,191	$2,338,9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餘額	-	$406,121	$168,005	$12,403	$85,291	-	$671,820
企業合併取得		70,338	50,697	10,902	18,905	-	150,842
折舊費用	-	33,440	12,044	1,294	5,722	-	52,500
處　分	-	(514)	-	(8,104)	(5,510)	-	(14,128)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37,248)	-	-	-	-	(37,24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87	84	21	146	-	538
114.12.31 餘額	-	$472,424	$230,830	$16,516	$104,554	-	$824,32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1,245,410	$208,786	$15,042	$90,580	$6,842	$1,566,660
增　添	-	-	-	1,061	2,800	41,187	45,048
處　分	-	-	-	(834)	(259)	-	(1,09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123	400	87	251	325	5,186
113.12.31 餘額	-	$1,249,533	$209,186	$15,356	$93,372	$48,354	$1,615,8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379,184	$158,816	$12,027	$79,693	-	$629,720
折舊費用	-	26,066	8,946	1,181	5,752	-	41,945
處　分	-	-	-	(834)	(259)	-	(1,09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871	243	29	105	-	1,248
113.12.31 餘額	-	$406,121	$168,005	$12,403	$85,291	-	$671,820

2. 營業租賃出租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55,704	$55,479
減：累計折舊	(3,973)	(2,901)
累計減損	-	-
合　計	$51,731	$52,578

成　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55,479	$53,91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25	1,569
期末餘額	$55,704	$55,479
累計攤提及減損		
期初餘額	$2,901	$1,794
折舊費用	1,025	1,05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7	56
期末餘額	$3,973	$2,901

(1)房屋及建築租賃期間為5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2)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4,508	$4,196
第 2 年	3,908	4,498
第 3 年	2,708	3,899
第 4 年	2,354	2,699
第 5 年	584	2,346
超過 5 年	1,610	2,192
合　計	$15,672	$19,830

3.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69,311	$45,048
應付設備款(增)減數	855	(855)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70,166	$44,193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4 年度	113 年度
資本化金額	$613	-
資本化利率區間	2.67%~2.80%	—

5. 截至114及113年12月31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尚無減損跡象。
6.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租賃協議

1.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249,004	$313,438
房屋及建築	2,644	2,643
運輸設備	4,533	5,049
成 本 合 計	256,181	321,130
減：累計折舊	(69,815)	(84,205)
累計減損	-	-
淨　　額	$186,366	$236,925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4.1.1 餘額	$313,438	$2,643	$5,049	$321,130
企業合併取得	38,143	-	-	38,143
本 期 增 加	30,279	533	-	30,812
本 期 減 少	-	(533)	(516)	(1,049)
指數變動再衡量租賃負債調減使用權資產	(95,755)	-	-	(95,755)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38,143)	-	-	(38,1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42	1	-	1,043
114.12.31 餘額	$249,004	$2,644	$4,533	$256,1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餘額	$80,563	$1,532	$2,110	$84,205
企業合併取得	795	-	-	795
折 舊 費 用	12,456	966	1,554	14,976
本 期 減 少	-	(533)	(516)	(1,049)
指數變動再衡量租賃負債調減使用權資產	(28,138)	-	-	(28,138)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993)	-	-	(99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5	4	-	19
114.12.31 餘額	$64,698	$1,969	$3,148	$69,815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3.1.1 餘額	$326,211	$2,941	$6,006	$335,158
本 期 增 加	-	376	-	376
本 期 減 少	(13,274)	(692)	(957)	(14,92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01	18	-	519
113.12.31 餘額	$313,438	$2,643	$5,049	$321,1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68,229	$1,165	$1,278	$70,672
折 舊 費 用	12,276	1,047	1,789	15,112
本 期 減 少	-	(692)	(957)	(1,64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8	12	-	70
113.12.31 餘額	$80,563	$1,532	$2,110	$84,205

2.租賃負債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9,285	$12,305
非 流 動	$156,761	$233,37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1.9027%~2.7418%	1.9027%~2.7418%
房屋及建築	2.6212%～2.80%	2.6212%～2.80%
運輸設備	1.9648%~2.7418%	1.9027%~2.7418%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一年	$12,224	$17,223
1-5 年	46,034	65,433
5-10 年	57,514	81,243
10-15 年	57,514	81,243
15-20 年	34,508	64,994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207,794	$310,136

3.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中科土地作為廠房用地，原租賃期間為93年3月15至112年12月31日，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本集團於112年6月已完成續約，租賃期間為113年1月1日至132年12月31日，租金給付按政府規定地價之調整而隨同調整。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經評估尚無減損跡象。

4.轉租

(1)本集團將所承租位於臺中市北屯區鑫新平段土地之使用權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其他公司，上述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114及113年度來自該使用權資產轉租之收益分別為2,335及1,741。

(2)本集團以營業租賃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請參閱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5.其他租賃資訊

(1)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分別參閱附註六(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2)本集團114年及113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本集團114及113年度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2,220	$429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323	$3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22,907	$19,740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869,882	$869,882
房屋及建築	105,821	105,821
使用權資產	527	527
成本合計	$976,230	$976,230
減：累計折舊	(20,113)	(17,343)
累計減損	-	-
合　　計	$956,117	$958,88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本				
114.1.1 餘額	$869,882	$105,821	$527	$976,230
114.12.31 餘額	$869,882	$105,821	$527	$976,2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餘額	-	$17,153	$190	$17,343
折舊費用	-	2,594	176	2,770
114.12.31 餘額	-	$19,747	$366	$20,11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900,693	$105,821	$527	$1,007,041
處　　分	(30,811)	-	-	(30,811)
113.12.31 餘額	$869,882	$105,821	$527	$976,2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14,558	$14	$14,572
折舊費用	-	2,595	176	2,771
113.12.31 餘額	-	$17,153	$190	$17,343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884	$13,28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4,584	$4,592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

2.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集團將所承租位於臺中市北屯區鑫平段地區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他人使用者。

3.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1-15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4.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13,201	$13,225
第 2 年	7,626	9,241
第 3 年	7,626	7,626
第 4 年	7,626	7,626
第 5 年	7,627	7,627
超過 5 年	44,856	52,482
合　　計	$88,562	$97,827

5.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計提折舊-房屋及建築按30年～50年、使用權資產按3年。

6.1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帳面價值577,595之公允價值為752,669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378,361之公允價值為660,857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市場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資本化利率為2.2%與2.3%)，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及收益資本化率等，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另投資性不動產之使用資產帳面價值161之公允價值為195係以預期租金收入扣除所有預期支付後之淨額再加計已認列之租賃負債評價。

7.1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帳面價值577,595之公允價值為714,070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380,955之公允價值為633,877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市場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資本化利率為2%與2.3%)，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及收益資本化率等，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另投資性不動產之使用資產帳面價值337之公允價值為402係以預期租金收入扣除所有預期支付後之淨額再加計已認列之租賃負債評價。

8.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無形資產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16,487	$11,687
減：累計攤銷	(14,637)	(9,533)
累計減損	-	-
淨　　額	$1,850	$2,154

成　　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11,687	$11,684
企業合併取得	4,080	-
增添	720	855
處分	-	(85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
期末餘額	$16,487	$11,687
累計攤提及減損		
期初餘額	$9,533	$6,830
企業合併取得	2,614	-
攤提費用	2,490	3,558
處分	-	(855)
期末餘額	$14,637	$9,533

(十五)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長期應收帳款	$9,292	$25,314
長期應收分期票	2,535	3,966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7,722	1,829
減：備抵損失	(10)	(10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15)	(714)
催收款項	58,961	54,577
減：備抵損失	(58,961)	(54,577)
合　　計	$19,024	$30,294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924	$1,874
減：備抵損失	(1)	(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	(28)
合　　計	$920	$1,840

1.有關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五)「應收帳款」。
2.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二)。
3.以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六)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信 用 借 款	$678,000	2.05%-2.19%
購 料 借 款	64,476	2.075%-2.30%
合　　計	$742,476	

	113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率
信 用 借 款	$690,000	1.1124%-2.1850%
購 料 借 款	59,365	2.055%-2.80%
合　　計	$749,365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保證機構-中華票券	$60,000	$60,000
保證機構-兆豐票券	50,000	50,000
保證機構-台灣土地銀行(聯貸案)	400,000	2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
淨　　額	$510,000	$310,000
利 率 區 間	1.65%-1.82%	1.575%-1.72%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集團除台灣土地銀行(聯貸案)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外，餘未提供任何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八)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22,328	$16,929
應付獎金	13,961	15,485
應付勞健保費	4,278	2,669
應付退休金	2,085	1,449
應付稅捐	886	828
應付員工酬勞	1,477	6,596
應付董事酬勞	-	2,019
應付董事車馬費	180	180
應付佣金	18,925	5,810
應付運費	7,843	6,625
應付代墊零件款	16,346	-
應退訂金款	16,510	-
應付資金調撥款	23,518	-
其　　他	65,388	14,626
合　　計	$193,725	$73,216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6.之說明。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10,549	$6,600
保固準備	2,933	1,429
期末餘額	$13,482	$8,029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6,600	$1,429	$8,029
企業合併取得	5,191	3,544	8,73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539	2,756	13,29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2,416)	(2,416)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11,784)	(2,381)	(14,165)
匯率影響數	3	1	4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549	$2,933	$13,482

項　　目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6,661	$2,616	$9,27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599	1,427	8,02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666)	(880)	(7,546)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1,736)	(1,736)
匯率影響數	6	2	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00	$1,429	$8,029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及員工累積休假給付。

(二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負債－非流動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	$2,986	-

(二十一)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0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853,200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0,016)	-
合　　計	$813,184	-

(1)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於113年12月24日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9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114年2月26日至117年2月26日。

(2)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114年12月31日年止，轉換價格為48.41元，已轉換股數為952,576股。

(3)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買回)、償還或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4)依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需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5)發行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本轉換公司債當時轉換價格達30%以上或其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發行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6)債券持有人可於發行期滿二年要求發行公司以票面金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買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合計數為債券面額之0.500625%，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債券持有人要求贖回金額為0。

(7)截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從公開市場買回發行之轉換公司債面額為0，另面額計46,800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952,576股。

(8)本期第二次應付公司債與現金流量表調節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應付公司債轉換數	$46,800
轉換沖轉應付公司債折價	(2,692)
轉換沖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
本期權益變動數	(44,094)
本期支付現金數	-

2.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總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59,580。另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2.075%。

(二十二)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到期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還款方式
本公司				
台灣土地銀行	126.8.9	$104,795	$112,530	(1)
台灣土地銀行	115.6.23	-	189,430	(2)
台灣土地銀行(聯貸管理銀行)	116.4.28	-	428,572	(3)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5.1.6	7,200	12,600	(5)
上海商業銀行	115.2.23	2,500	12,500	(4)
子公司				
合庫銀行	詳還款方式(6)	170,114	-	(6)
第一商業銀行	詳還款方式(6)	186,023	-	(6)
彰化銀行	詳還款方式(6)	66,916	-	(6)
兆豐商業銀行	詳還款方式(6)	323,980	-	(6)
中國信託銀行	詳還款方式(6)	30,606	-	(6)
台灣土地銀行	詳還款方式(6)	72,989	-	(6)
玉山銀行	詳還款方式(6)	67,932	-	(6)
合　　計		$1,033,055	$755,632	
減：一年內到期		(936,176)	(231,334)	
長期借款		$96,879	$524,298	
利率區間		2.075%～2.408%	2.075%～2.75%	

1.對於長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2.還款方式如下：

(1)借款期間為106年8月9日至126年8月9日，自撥款日起，前3年按月付息，自第4年起本息平均攤還。

(2)借款期間為110年6月23日至115年6月23日，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日還清本金。然台灣銀行於111年7月18日臺中字第1110003112號函提及此購地貸款目前出租，為符合目前央行最高成數5成，保留1成動工興建始得動撥之貸款規定，故同意自111年8月至112年7月償還本金84,900及113年6月償還本金36,770仟元。然於114年2月發行公司債依其發行用途提前於114年5月償還所有本金。

(3)111年4月13日與由台灣土地銀行主辦並籌組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1,500,000之聯合授信合約，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 5年(自111年4月28日至116年4月28日)，用途區分如下：

A.償還金融機構借款融資，中期(擔保)放款(甲項)：融資額度600,000，可分次動用(簽約日起算至屆滿三個月之日止)，惟不得循環動用，償還方式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滿2年之日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7期攤還本金。然於114年2月發行公司債依其發行用途提前於114年5月償還所有本金。

B.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暨充實營運週轉金融資，中期放款（乙項)：融資額度300,000，得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可超過180天，最短不得低於90天，償還方式為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C.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應收保證款項(發行商業本票(CP))融資（丙項)：保證本金額度600,000，得依合約循環動用，授信期間內循環申請發行商業本

票，每筆商業本票之發行天期為90天、120天或180天，或經管理銀行與借款人雙方議定之其他天期，惟以不超過180天為限，且所發行之商業本票最後到期日均不得超過本授信案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D.另特別承諾事項

a.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至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比率及限制規定：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扣除本授信案一年內到期金額及本授信案保證保證之應付短期票券金額之比率，應維持於100%(含)以上；
金融負債比率：即短期借款加應付短期票券加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加公司債加長期借款除以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150%(含)；
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不低於1,000,000。

b.違約認定：如提供之會計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未能符合約定之財務比率時，應於該查核年度之次年4月1日起算6個月改善期間內改善，在改善期間有年利率加碼0.125%計付利息，以及就未清償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計付罰款等約定。

c.違約結果：如未於改善期間內改善即認定違約，應立即清償本合約下之本息及所有債務。

E.依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檢視此聯合授信合約之各項財務比率約定，其中負債比率未達約定標準。

F.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動用之聯貸額度為甲項0與乙項0與丙項400,000(列帳於應付短期票券))及甲項428,571與乙項0與丙項200,000(列帳於應付短期票券)。

(4)借款期間為112年2月23至115年2月23日，自撥款日起，前1年按月付息，自第2年起本金按季均攤。

(5)係信用狀融資貸款，借款期間依每筆信用狀期限，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6)子公司-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與各債權金融機構權債務協商，會議決議事項如下:

A.債務人欲自行處分擔保品(含在建工程)，債權人應請求最大債權銀行再次召開債權人銀行團會議討論出售議題。

B.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依據114年8月29日召開之債權債務協商會議決議辦理:

a.將現貸餘額到期之本金或定額償還之本金(基準日為114年8月27日)申請展延或寬限緩繳至115年10月15日(寬限期間保證函到期同意重新辦理保證函展期)。

b.新台幣借款利率依中華郵政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5%，機動計息(目前利率為2.22%)，外幣利率依各債權銀行原利率計息，統一以每月15日為利息繳納日。

c.各項貸款本金之展延作業，免徵提違約金，惟債務人允諾依中科廠在建工程出售清償後之授信餘額，收取6個月手續費，以年費率0.25%計算，分3期付款，分別於115年4月、7月及10月支付利息時同時支付。

d.新增董事長沈國榮為連帶保證人，原連帶保證人張錦鋒仍續負保證。

(二十三)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2)本集團於114及11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1,813及8,812。

2.確定福利計畫

(1)本集團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2,222)	($50,58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190	45,5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032)	($5,016)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50,581)	$45,565	($5,016)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809)	735	(74)
認列於損益	(809)	735	(7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20	3,120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932)	-	(932)
經驗調整	100	-	1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2)	3,120	2,288
雇主提撥數	-	770	770
福利支付數	-	-	-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2,222)	$50,190	($2,032)

項　　目	11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年1月1日餘額	($52,012)	$40,133	($11,879)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624)	486	(138)
認列於損益	(624)	486	(1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77	3,777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343	-	1,343
經驗調整	712	-	7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55	3,777	5,832
雇主提撥數	-	1,169	1,169
福利支付數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50,581)	$45,565	($5,016)

(4)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計算而得之收益。

B.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量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0%	1.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年	6.5年

A.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三回生命表之百分之七十估計。

B.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30%	1.60%
增加 0.1%	($314)	($327)
減少 0.1%	$317	$331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增加 0.1%	$263	$278
減少 0.1%	($260)	($27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集團於11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68。

(二十四)股　　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4 年度	
項　　目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公司債轉換之股票	953	9,526
12 月 31 日餘額	108,964	$1,089,633

	113 年度	
項　　目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12 月 31 日餘額	108,011	$1,080,107

2.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2,000,000，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089,633及1,080,107。

3.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114年1至12月間，已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普通股票之公司債面額為46,800，轉換股數為952,576股。

(二十五)資本公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294,500	$256,834
庫藏股交易	13,663	13,663
認股權	56,482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094	-
合　　計	$373,739	$270,497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

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六)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擬訂盈餘分配，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發行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率為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百，惟遇重大投資計劃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若現金股利低於0.1元，則全數改發放股票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主管機關函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112年6月1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因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自特別盈餘公積中轉回5,429至保留盈餘。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14年6月11日及113年6月14日決議通過之113及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1,937	$9,8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86,408	75,608	$0.80	$0.70
合　　計	$98,345	$85,503		

5. 本公司於115年3月12日董事會決議114年度不分派盈餘。

6. 有關11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15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7.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4.1.1 餘額	($13,709)	$209,789	$196,0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09)	-	(7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83,646)	(83,646)
114.12.31 餘額	($14,418)	$126,143	$111,725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3.1.1 餘額	($20,253)	$159,565	$139,3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544	-	6,5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0,224	50,224
113.12.31 餘額	($13,709)	$209,789	$196,080

(二十八)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4 年 1 月至 12 月	113 年 1 月至 12 月
期初餘額	$3,150	$3,036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22,885)	(8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362)	199
非控制權益增(減)	217,692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3,800)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之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094)	-
合　　計	$163,701	$3,150

(二十九)營業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1,616,750	$1,648,120
加工收入	52,212	56,516
減：銷貨退回	(14)	(1,993)
銷貨折讓	(4,145)	(274)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1,664,803	$1,702,369

1.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相關產品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各種機械製造廠商等，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來自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銷售及銷售地區：

產品類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立式加工中心機	$639,659	$537,914
臥式加工中心機	11,780	29,610
龍門加工中心機	731,362	1,027,596
車　床	55,335	-
搪　床	51,904	-
銑　床	5,337	-
其　他	169,426	107,249
合　　計	$1,664,803	$1,702,369

地區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台　灣	$160,200	$135,507
美　洲	90,220	73,877
亞　洲	1,046,264	1,430,693
歐　洲	367,878	62,093
其他地區	241	199
合　　計	$1,664,803	$1,702,369

3.合約餘額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款項	$393,530	$508,407	$498,460
減：備抵損失	(59,832)	(57,560)	(59,59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792)	(1,361)	(236)
合　　計	$331,906	$449,486	$438,634
合約負債－流動	$131,751	$49,136	$49,517

(1)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來自期初合約負債於114及113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44,609及46,884。

4.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集團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或勞務銷售之客戶合約， 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三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4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3,655	$117,105	$260,760
勞健保費用	14,148	9,807	23,955
退休金費用	7,468	4,419	11,8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45	6,847	11,392
	$169,816	$138,178	$307,994
折舊費用	$45,009	$26,262	$71,271
攤銷費用	-	$2,490	$2,490

性　質　別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8,595	$76,601	$205,196
勞健保費用	11,303	6,922	18,225
退休金費用	5,782	3,168	8,9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73	12,377	17,450
	$150,753	$99,068	$249,821
折舊費用	$36,561	$24,318	$60,879
攤銷費用	-	$3,558	$3,558

1.原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訂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公司於114年6月11日股東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之基層員工酬勞數額不得低於40%。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訂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114年度因營運發生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4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3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4,039	$2,01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4,039	2,019
差異金額	-	-

(1)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2)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一)利息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 息 收 入		
銀行存款利息	$3,327	$2,172
其他利息收入	1,375	1,052
合　　計	$4,702	$3,224

(三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變動及或有租金	$13,267	$13,264
其他租金	617	24
其他營業租賃		
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變動及或有租金	5,103	3,584
租金收入合計	18,987	16,872
股 利 收 入	10,969	12,898
其 他 收 入	41,024	14,836
合　　計	$70,980	$44,606

(三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5	$2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損失)	-	46,67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27	751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044)	27,47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群組)減損損失	(6,119)	-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17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3,666)	(3,896)
什項支出	(11,860)	(2,437)
合　　計	($27,361)	$68,590

(三十四)財務成本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 息 費 用：		
銀行借款	$53,921	$42,494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	16,022	-
租賃負債之利息	6,726	6,822
其他	2,412	41
小　　計	79,081	49,35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613)	-
財 務 成 本	$78,468	$49,357

(三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2,265	$18,43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9	948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051	573
土地增值稅	-	190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3,435	$20,14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253)	$10,081
遞延所得稅總額	($16,253)	$10,08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818)	$30,228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11	$93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4	$1,636

2.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 前 淨 利(損)	($146,587)	$143,680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28,596)	$31,057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虧損扣抵	19,159	-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707	(726)
免稅所得	(1,643)	(11,291)
其他調整	12,638	(604)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9	948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051	573
土地增值稅	-	19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6,253)	10,08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2,818)	$30,228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集團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實質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14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13,062	$308	-	$13,370
未實現員工福利負債	1,271	90	-	1,361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176	(61)	-	115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227	(106)	-	121
虧損扣抵	-	19,159	-	19,159
其他	837	24	-	861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	-	$38	(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81	-	(1,311)	1,670
小　　計	$18,461	$19,414	($1,273)	$36,6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19	-	($322)	$3,197
未實現兌換利益	(2,742)	($137)	-	(2,879)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19,016)	(2,194)		(21,210)
其他	-	(830)	-	(830)
小　　計	($18,239)	($3,161)	($322)	($21,722)
合　　計	$222	$16,253	($1,595)	$14,880

項　　目	113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12,696	$366	-	$13,062
未實現員工福利負債	1,292	(21)	-	1,271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523	(347)	-	176
未實現兌換損失	997	(997)	-	-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201	26	-	227
其他	946	(109)	-	837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	-	($60)	(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14	-	(933)	2,981
小　　計	$20,536	($1,082)	($993)	$18,4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借(貸)記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95	-	($1,576)	$3,51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742)	-	(2,742)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12,759)	(6,257)	-	(19,016)
小　　計	($7,664)	($8,999)	($1,576)	($18,239)
合　　計	$12,872	($10,081)	($2,569)	$222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法投資損失	$1,068	-
虧損扣抵	181,623	-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27,262	-
存貨跌價損失	20,724	-
員工福利負債	689	-
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310	
合　　計	$231,676	-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2年度。

(三十六)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4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88	-	$2,2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335)	($1,311)	(83,646)
小　　計	($80,047)	($1,311)	($81,35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87)	($284)	($2,071)
小　　計	($1,787)	($284)	($2,0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1,834)	($1,595)	($83,429)

項　　目	113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32	-	$5,8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157	($933)	50,224
小　　計	$56,989	($933)	$56,05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79	($1,636)	$6,743
小　　計	$8,379	($1,636)	$6,7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368	($2,569)	$62,799

(三十七)每股盈餘(虧損)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A.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110,884)	$113,53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8,495	108,011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1.02)	$1.05
B.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110,884)	$113,53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影響數	(註 2)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本期淨利(損)	($110,884)	$113,537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8,495	108,011
可轉換公司債(仟股)	(註 2)	-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	(註 2)	14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08,495	108,15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稅後)(元)	($1.02)	$1.05

(註1)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註2)本期稀釋每股盈餘具反稀釋效果，不擬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中，故本期稀釋每股盈餘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

(三十八)企業合併

本集團於114年4月17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投資案，取得52.44%股權，交易對價為240,000。

1.該公司設立於台灣地區，專門從事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製造與買賣之非上市上櫃公司。本集團預計收購後可提升集團營運之經營績效。

2.取得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識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金額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9,113	
其他流動資產	1,350,8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4,081	
使用權資產	37,34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51	
資產合計	$2,716,418	
負債		
銀行借款	$1,525,605	
其他流動負債	733,121	
負債合計	$2,258,726	
可辨認淨資產	$457,692	(A)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240,00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A)*52.44%)	240,000
商譽	-

(三十九)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6月9日以現金23,800仟元購入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額外7.43%已發行股份，致持股比例由52.44%升至59.87%，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項　　目	114 年 6 月 9 日(交易日)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2,894
購入價格	(23,80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094

(四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4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749,365	($153,494)	-	$146,605	$742,476
應付短期票券	310,000	200,000	-	-	51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755,632	(953,545)	-	1,230,968	1,033,055
應付公司債	-	899,500	-	(86,316)	813,18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45,676	(13,631)	($3)	(65,996)	166,046
存入保證金	2,765	-	2	-	2,76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2,063,438	($21,170)	($1)	$1,225,261	$3,267,528

項　　目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短期借款	$669,530	$79,835	-	-	$749,365
應付短期票券	260,000	50,000	-	-	31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966,305	(210,673)	-	-	755,632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57,770	(12,341)	$1	$246	245,676
存入保證金	2,726	34	5	-	2,76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2,156,331	($93,145)	$6	$246	$2,063,438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和大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和贏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聚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和旺汽車部件(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豐偉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114年8月28日起已非關係人)
AXILE North America Machine Corp.	其他關係人(114年8月28日起已非關係人)
AXILE Machine Corp.	子公司(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
張錦鋒	其他關係人(114年11月27日起已非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1.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4	$5,863
	和大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8	-
	其他關係人	37	24
	小　　計	$7,239	$5,887
加工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2,212	$56,516
	合　　計	$59,451	$62,403

(1)本集團對關係人銷貨收入，係按一般客戶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期限主要約為3至6個月，部份分期款約為6至48個月。

(2)本集團對關係人加工收入，係依成本加成方式計算，收款期間為1至2個月。

2.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78
豐偉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418	-
合　　計	$418	$1,078

本集團向上開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與其他廠商大致相當，進貨之付款期間為1至3個月。

3.合約資產：無。

4.合約負債：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85	$8,028
	和大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3	-
	其他關係人	12	-
減：備抵損失		(2)	(2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51)	(87)
淨　　額		$3,477	$7,915
其他應收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35
	AXILE Machine Corp	$20,001	-
	其他關係人	939	-
減：備抵損失		(4,000)	-
合　　計		$16,940	$935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62	$1,874
	和大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2	-
減：備抵損失		(1)	(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3)	(28)
淨　　額		$920	$1,840

6.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59
其他應付款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	$10

7.預付款項：無。

8.財產交易：無

9.承租協議：

(1)取得使用權資產：無。

(2)租賃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	$589
	其他關係人	165	176
	合　　計	$315	$765
租賃負債—非流動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50
	其他關係人	-	166
	合　　計	-	$316

(3)利息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	$26
	其他關係人	7	12
	合　　計	$18	$38

(4)租賃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支出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	$24
	其他關係人	47	49
	合　　計	$60	$73

租金支出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支付係按月支付。

10.對關係人放款：無。

11.背書保證：無。

12.其他

(1)各項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7	$100
	和大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	-
租金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其他收入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610	5,249
	其他關係人	894	-
	合　　計	$8,416	$7,149

租金收入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收取係按月收取。

(2)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管－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12	$31
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減項	和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2,252
	合　　計	$12	$2,283

(3)本集團於114年4月及9月參與和大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認購2,800,000股，投資金額為28,000，帳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本集團於114年6月向關係人張錦鋒購買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3,400,000股，購買金額為23,800，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九)「與非控制權之交易」。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8,536	$16,354
退職後福利	363	23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 職 福 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18,899	$16,588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額)	$8,549	$15,6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5,837	57,03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24,53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329,950	875,95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03,187	804,585
長期應收款(總額)	-	3,359
合　　計	$2,722,055	$1,756,56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提供進銷貨履約及承諾研發計畫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3,639,277與USD22,500仟元2,411,536與USD17,680仟元。

(二)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保固保證及銷售收取訂金保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1,605及3,40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歐元、日幣及人民幣等，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預售遠期外匯)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a.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新台幣）
(外幣: 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9,495	31.38	$297,956	$10,911	32.735	$357,156
美金：人民幣	544	7.0288	17,106	624	7.1884	19,985
歐元：新台幣	4,754	36.70	174,474	383	33.94	13,000
人民幣：新台幣	48,085	4.471	214,989	38,788	4.453	172,72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2,445	31.38	390,512	11,335	32.735	371,06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106	31.38	34,721	180	32.735	5,889
歐元：新台幣	269	36.70	9,882	-	-	-
人民幣：新台幣	203	4.471	906	53	4.453	236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非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當美金、人民幣及歐元升值／貶值5%幅度時，對本集團114及11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6,316及21,698；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5,620及14,843。

b.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14及113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20,838及13,989。

(B)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5%，114及113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

減少1,174及1,409;114及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28,910及32,523。

(C)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1,323,184	$31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43,733	$365,240
金融負債	(1,775,531)	(1,504,997)
淨　　額	($1,331,798)	($1,139,757)

a.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

b.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將使114及113年度淨利將各減少或增加10,654及9,118。

B.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5%及72%，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Ⅰ.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Ⅱ.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Ⅲ.本集團持有部分客戶提供信用狀及擔保品可用以規避部分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A)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另租賃負債之到期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十二)2.。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551,322	$196,572	-	-	-	$747,894	$742,476
應付短期票券	510,000	-	-	-	-	510,000	510,000
應付票據	17,184	-	-	-	-	17,184	17,18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00,173	-	-	-	-	300,173	300,17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6,811	41,719	-	-	-	148,530	148,530
應付公司債	-	-	-	$853,200	-	853,200	813,18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5,184	940,683	$10,259	30,776	$68,390	1,065,292	1,033,055
存入保證金	-	810	-	221	1,736	2,767	2,767
合　　計	$1,500,674	$1,179,784	$10,259	$884,197	$70,126	$3,645,040	$3,567,369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661,596	$91,582	-	-	-	$753,178	$749,365
應付短期票券	310,000	-	-	-	-	310,000	310,000
應付票據	37	-	-	-	-	37	3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28,525	-	-	-	-	228,525	228,52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360	1,701	-	-	-	27,061	27,06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0,481	107,718	$351,305	$117,229	$78,649	795,382	755,632
存入保證金	660	-	150	110	1,845	2,765	2,765
合　　計	$1,366,659	$201,001	$351,455	$117,339	$80,494	$2,116,948	$2,073,385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7,697	$315,47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1,962	417,35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8,962	9,9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737	59,938
存出保證金	7,403	7,15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19,944	32,1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76	28,1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5,071	575,3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381	87,08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42,476	749,365
應付短期票券	510,000	31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17,357	228,56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8,530	27,061
應付公司債	813,184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33,055	755,632
存入保證金	2,767	2,7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2,986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2.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者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114年12月31日			
項　　目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813,184	-	$818,645	-

4.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4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0,909	-	-	$20,909
股票	2,567	-	-	2,5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95,071	-	$96,381	$591,452
合　　計	$518,547	-	$96,381	$614,928
重複性公允價值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0,879	-	-	$20,879
股票	7,293			7,2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75,311	-	$87,088	$662,399
合　　計	$603,483	-	$87,088	$690,571

5.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封閉型基金：收盤價

(2)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3)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6. 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移動：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權益證券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 初 餘 額	$87,088	$89,3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592	2,327
本期取得	–	–
本期處分	–	–
本期減資退回	(1,299)	(4,625)
轉入第三等級	–	–
轉出第三等級	–	–
期 末 餘 額	$96,381	$87,088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比例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96,381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比例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87,088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4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基點	$1,205	($1,205)

			113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基點	$1,089	($1,089)

(四)金融資產移轉：無。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6.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114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附表一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8,357	$88,357	$88,357	-	註2	$-	註2	$-	無	$-	$179,236	$716,944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3,155	31,380	-	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因擴建廠房及充實營運資金	-	無	-	179,236	716,944
1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Microcut Europe d.o.o	其他應收款	是	23,663	17,706	17,706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註3	-	無	-	179,236	716,944
		Microcut Europe d.o.o	其他應收款	是	33,960	33,960	33,96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充實營運資金(註3)	-	無	-	179,236	716,944
		Microcut Europe d.o.o	其他應收款	是	3,670	3,670	3,67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充實營運資金(註4)	-	無	-	179,236	716,944
		Axile Mavhine Europe GmbH.	其他應收款	是	14,193	14,193	14,193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充實營運資金(註3)	-	無	-	179,236	716,944

註1: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有業務往來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對單一公司貸與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且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對單一公司貸與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所稱「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註2:係因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3:資金貸與係具控制力(114年4月30日)前核准資金貸與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應收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而轉列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4:Microcut Europe d.o.o之資金貸與係具控制力後經114年6月24日董事會決議資金貸與3,670仟元(合100,000歐元)，截至114年12月31日已全數動撥。

附表二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高鋒工業(股)公司	基金/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0	$20,909	-	$20,909	
	股票/和大工業(股)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42	415,277	2.66%	415,277	
	股票/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29,900	0.72%	29,900	
	股票/World Known MFG(Cayman)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1	44,514	2.54%	44,514	
	股票/誠美材料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5,380	0.07%	5,380	
	股票/Pharos Science &Application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股票/光隆(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8	24,452	8.11%	24,452	
	股票/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3	5,645	6.06%	5,645	
	股票/富盛資融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6	66,284	12.97%	66,284	
TAKAWA SEIKI,INC	股票/LUCID GROUP INC COM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93	-	93	
	股票/RIVIAN AUTOMOTIVE INC COM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2,474	-	2,474	

附表三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47,348	0.75	$-	—	$8,137	$-

註:係應收帳款58,991仟元及其他應收款88,357仟元。

附表四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6,620	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4.00%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0	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58,991	-	0.97%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8,357	-	1.46%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91	-	-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售後服務費	45	-	-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製-雜項購置	43	-	-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650	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0.28%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630	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0.10%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67	-	0.01%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0	-	0.03%

(接次頁)

（承前頁）

附表四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712	-	0.03%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600	-	0.04%
		達佛羅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其他	1,557	-	0.09%
		德國Axile Mavhine Europe GmbH.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193	-	0.23%
		克羅埃西亞Microcut Europe d.o.o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502	-	0.07%
		克羅埃西亞Microcut Europe d.o.o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5,336	-	0.91%
		克羅埃西亞Microcut Europe d.o.o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70	-	0.01%

附表五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高鋒工業(股)公司	TAKAWA SEIKI, INC	美國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5,400 USD 180,000元	$5,400 USD 180,000元	180	60.00%	$5,062	$880	$528	
	全高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5,000	5,000	-	100.00%	5,324	37	37	
	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	台灣	運動訓練業、競技運動場館業等	875	875	88	17.50%	-	-	-	註1
	和府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營建、不動產投資開發、不動產買賣等	68,000	68,000	6,800	50.00%	68,193	24	12	
	和大芯科技(股)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電子器材、設備批發	30,000	-	3,000	32.97%	26,524	(10,543)	(3,476)	
	達佛羅(股)公司	台灣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及買賣	263,800	-	27,400	59.87%	239,141	(55,149)	(31,912)	註2
達佛羅(股)公司	AXILE Machine Crop.	加拿大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5 CAD10元	-	-	100.00%	-	-	-	註3
	Axile Machine Europe GmbH.	德國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972 EUR25,000元	-	-	100.00%	(12,461)	(7,879)	123	註2
	Microcut Europe d.o.o	克羅埃西亞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92 EUR2,654元	-	-	75.00%	(56,671)	(26,748)	(24,138)	註2

註：1.98年度評估該公司股票已無經濟效益，已全數將剩餘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故本期並未認列投資損益。

2.114年4月30日取得控制權，故本期依約當持股比例計算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3.已於114年1月31日辦理解散清算，尚未清算完結。

附表六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229,963	1	$229,963	$-	$-	$229,963	$10,946	100.00%	$10,969	$320,02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29,963	$229,963	$1,173,636

註：1.投資方式：(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係以營運所在區域劃分五個營運單位，有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部門：

台灣高鋒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淮安高鋒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美國高和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台灣全高營運部門：各種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台灣達佛羅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低於量化門檻之部門收入歸屬於其他部門，係為美國高和及台灣全高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本期淨利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一)民國114年度

項　　目	台灣高鋒	淮安高鋒	達佛羅(註C)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99,411	$393,979	$371,413	-	-	$1,664,803
部門間收入	71,270	108	1,630	-	($73,008)註A	-
收入合計	$970,681 #	$394,087	$373,043	$373,043	($73,008)	$1,664,803
財務成本	$51,875	$5	$26,588	-	-	$78,468
折舊與攤銷	$51,197	$7,952	$14,612	-	-	$73,76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464)	-	-	-	-	($3,464)
部門損益	($90,483)	$10,946	($55,149)	$917	-	($133,769)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4,717	-	-	-	-	$94,71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912	$65,200	$919	-	-	$70,031
部門資產	$3,784,696	$561,291	$1,871,187	$13,965	($169,575)註B	$6,061,564
負債						
部門負債	$2,561,030	$242,125	$1,471,719	$205	($169,575)註B	$4,105,504

註：A.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B.部門間之債權債務於合併時銷除。

C.該公司114年4月投資取得控制力。

(二)民國113年度

項　　目	台灣高鋒	淮安高鋒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70,269	$632,100	-	-	$1,702,369
部門間收入	132,543	194	-	($132,737)註A	-
收入合計	$1,202,812 #	$632,294	-	($132,737)	$1,702,369
財務成本	$48,804	$553	-	-	$49,357
折舊與攤銷	$56,217	$8,220	-	-	$64,43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198	-	-	-	$3,198
部門損益	$82,243	$31,395	($186)	-	$113,452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9,815	-	-	-	$69,815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578	$42,325	-	-	$45,903
部門資產	$3,996,701	$540,893	$13,372	($139,523)註B	$4,411,443
負債					
部門負債	$2,354,576	$234,280	$10	($139,523)註B	$2,449,343

註：A.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B.部門間之債權債務於合併時銷除。

(三)產品別之資訊

1.民國114年度

產品別	台灣高鋒	淮安高鋒	台灣達佛羅	其他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立式加工中心機	$246,061	$205,397	$188,201	-	$639,659
臥式加工中心機	6,574	5,206	-	-	11,780
龍門加工中心機	556,632	174,730	-	-	731,362
車　床	-	-	55,335	-	55,335
搪　床	9,060	-	42,844	-	51,904
銑　床	-	-	5,337	-	5,337
其　他	81,084	8,646	79,696	-	169,426
合　　計	$899,411	$393,979	$371,413	-	$1,664,803

2.民國113年度

產品別	台灣高鋒	淮安高鋒	其他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立式加工中心機	$260,092	$277,822	-	$537,914
臥式加工中心機	29,610	-	-	29,610
龍門加工中心機	683,972	343,624	-	1,027,596
其　他	96,595	10,654	-	107,249
合　　計	$1,070,269	$632,100	-	$1,702,369

(四)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160,200	$135,507
美　　洲	90,220	73,877
亞　　洲	1,046,264	1,430,693
歐　　洲	367,878	62,093
其他地區	241	199
合　　計	$1,664,803	$1,702,369

(五)重要客戶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名稱	銷　　貨	%	銷　　貨	%
客　戶　A	$157,185	9	$186,077	11
客　戶　B	63,617	4	200,057	12
客　戶　C	74,755	4	174,229	10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50464　號

會員姓名：　(1) 張福郎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王戊昌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681號11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26289098

事務所電話：　(04)7255601　　委託人統一編號：55857746

會員證書字號：(1) 臺省會證字第 2039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203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福郎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戊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3 月 06 日